#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、公告不存在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 次(定期)会议及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 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,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 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以下简称"大华所")负责公司2020年度的审计工 作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 披露的公告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22)。

## 一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

2021年1月25日,公司收到大华所《关于变更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,大华所作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 机构的审计机构,原委派张朝铖、杨昊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 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杨昊工作调动原因,根据大华所《执业质量控制制度》相 关规定,现指派张朝铖、谢毅为签字注册会计师,负责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 及内部控制审计,继续完成相关工作。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情况如下:

	姓名	执业资质	是否充实过证 券服务业务	从事证券服务 业务的年限
签字注册会计师	张朝铖	110001610229	是	13年
签字注册会计师	谢 毅	310000070695	是	9年

# 二、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简历

姓名: 谢毅

时间	工作单位	职务
2019 年至今	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(特殊普通合伙)	经理
2015年-2019年	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深圳分所	Senior A1
2012年-2015年	中汇会计事务所 (特殊普通合伙)	审计助理



## 三、签字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和诚信情况

张朝铖、谢毅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 情形,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。符合定 期轮换的规定,无不良诚信记录。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有序交接,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0 年度财 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大华所《关于变更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;
- 2、签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照、身份证件和联系方式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六日

